

讀書四到的妙用

馬之驥 資深文化工作者

一、多用心到

「讀書有三到：心到、眼到、口到，三到之中，心到最急。」這是宋儒朱熹的名訓（見《訓學齋規》）。民國後，提倡「大膽假設，小心求證」的實證主義者胡適（字適之）博士，認為「讀書三到」的方法還不夠，他又加了一個「手到」。他認為：標點分段，是要動手的。翻查字典及參考書，是要動手的。做讀書札記，是要動手的。甚至聽演講也要動手做筆記，當然譯書、默書，更是不能例外了。所以，從此我們的讀書方法是「四到」了（見《胡適文存第三集》，〈讀書〉頁133至142）。這「四到」的方法，每「到」都有它的妙用，可說缺一不可。假如把這四種方法，一一運用得體，我想無論讀什麼書，或遭遇到什麼困難，都可迎刃而解了。胡博士在「心到」之中，特別強調用「疑」，他引證宋儒張載的讀書方法說：「讀書先要會疑，於不疑處有疑，方是進矣。」又說：「在可疑而不疑者，不曾學，學則須疑。」這樣看來，讀書要多求「心到」，在「心到」之中，更要多用「疑」；也就是說，不要怕疑難，遇到疑難時，就要仔細的用心去推敲、思索，自然就可以把疑難解開了。所以在讀書「四到」中，特別強調以「心到」為先了。

二、心可解疑

朱熹強調「心到最急」；張載主張「學則須疑」。這都可以歸納為「心可解疑」，筆者當年曾做過編校工作，繼之又從事研究工作，每發現文中的「遺詞用典」，有懷疑之處時，立即查證其出處，久而久之，就養成「用疑」的習慣了。我認為讀書「用疑」，是一個重要法則，因為「疑」的意義，可延伸為體察、推理、判斷某些事物之因果關係。即胡適之的「大膽假設，小心求證」的哲學，亦莫不從「疑」發展而來。我在撰寫《我國婚俗研究》期間，曾不間斷的與古籍和禮書為伍，有一次讀《通典》〈男女婚嫁年紀議〉一節，有謂：「周末越王勾踐，蕃育庶人，欲速報吳，使男二十而娶，女二十而嫁」（注《春秋外傳》云然）。當時我就對「女二十而嫁」之說

，發生疑問，因按周禮早已定為「男三十而娶，女二十而嫁」了，而勾踐既然為「蕃育庶人」，把男三十而娶已改為二十，當然女的年齡，也應該從二十而嫁，再改為提前幾年，才合情理。因此，引起我對此說之懷疑，但懷疑歸懷疑，沒有證據，就不能說它是錯誤的。後來我讀左著《國語》，在《越語》這一節裡，也有「勾踐伐吳」的紀述，有謂：「寡人聞古之賢君，四方之民歸之，若水之歸下也，今寡人不能。將帥二三子夫婦以蕃，令壯者無取老婦，令老者無取壯妻，女子十七不嫁，其父母有罪，丈夫二十不娶，其父母有罪」（注禮三十而娶二十而嫁，今不待禮者，務育民也）。發現此說之後，當然我認為《國語》是對的，《通典》是錯的；因為《國語》是春秋時代左丘明所撰，《通典》是唐代杜佑所撰，如按年代前後，大約要差一千年，因此認為《國語》是對的。不過這只是一與一之比，在校勘、考證的工作上來說，仍嫌不夠。到此為止，在我的腦海裡，仍然存著一個「疑」字。

三、偶得證據

某次，我在臺北重慶南路逛書店，無意中發現大化書局也翻印了一部《通典》，看上去這本書的尺寸又寬又長，很大一本。我本能的翻到卷五十九〈男女婚嫁年紀議〉這一節，詳閱內容有謂：「周末越王勾踐……使男二十而娶，女十七而嫁。」看過之後，真是「雀躍異常」、「喜出望外」了，因為這個問題一直在困擾著我，現在總算找到正確答案了。並且男子從三十而娶改為二十，女子從二十而嫁改為十七，為了當時環境之需要，也算是合理的；進一步察看本書的版面，是分上下兩欄，字體是扁扁的，一看就知道是「木刻版」，所謂「木刻版」，是明代仿刻的宋版書，行家均稱「覆宋版」。

發現卷五十九有錯誤的那部《通典》，是早年「上海商務印書館」，根據「覆宋版」用正楷鉛字重新排版的，版面也很漂亮，一定是校對疏忽，致發生如此錯誤。在臺灣是「新興書局」翻印發行的。也許為了節省篇幅

，也減輕讀者的負擔，把版面拼成三欄了，相形之下，字就太小了！不過仍可看得清楚。我曾建議過，希望該書局再版時，把「女二十」改為「女十七」就行了，可惜！一直沒有看到改正本問世。

四、熟讀勤背

苦學成名的大師王雲五(字岫嶼，人皆尊稱雲老)先生的讀書方法，是「熟讀、勤背」；當年，我因職務上的關係，時有與雲老接觸的機會。某次，向他請益說：「雲老：您除飽學中文之外，聽說您把《大英百科全書》都讀過兩遍。而且記憶力又那麼好，究竟有什麼「訣竅」？可否賜教一二？」他笑謂：「訣竅？有，很簡單：熟讀、勤背。」繼謂：「不但讀中文要背，讀英文也要背，尤其讀英文，遇到好的文學作品，一定要用中英文互「譯」的方法，即譯過來，再譯過去，翻來覆去的，互譯兩遍，自然就會揣摩出它的辭意，並能善用辭彙。」這些話，聽起來很簡單，但他把「讀書四到」的意思，都用上了。

「背書、默書」是昔日傳統的教學方法。記得兒時在鄉下讀「私塾」，初學的功課，唯一的作業，就是按時學寫毛筆字(描倣)、學讀書、背書、默寫書等。昨天學過、唸過的書，今天早晨一定要站在老師面前背誦，背不出來或背錯了，老師就要打手心，這是任何學子都逃不過的！因為老師打學生，是受家長所託，也是做老師的應盡的責任。因為我國的教育哲學，自古以來，就是「養不教，父之過！教不嚴，師之惰」嘛(《三字經》)。

五、下定決心

本文以「讀書四到的妙用」為題，其主旨，無非提醒讀者隨時注意「讀書四到」的重要性。因限於篇幅，不能一一詳解！惟「讀書四到」的意義，看起來簡單明瞭，任何人都懂這個道理，但實際上究能做到什麼程度，很難預料。換句話說，就是任何人都懂這個簡明的道理，任何人都很難達到「四到」的功能；無可諱言，「讀書四到」的哲學，是古今讀書人，代代相傳的讀書經驗和心得，我們應該善自珍惜，妥為利用。所以我用「下定決心」做結論，只要決心牢記「讀書四到」的意義，當可「妙用」無窮。

促進期刊資源共享 大家一起來授權

國家圖書館開發完成「遠距圖書服務」系統，除提供各項書目索引性質資料外，並逐步將期刊文獻掃描，建立電子全文檔保存。未來擬以服務大眾、傳布文化、提昇教育的立場，將單篇期刊文獻以電子出版形式，提供民眾為學術研究目的之線上閱讀利用。

為尊重著作權，並促進我國期刊資源交流與共享，本館謹設計「授權書」如附，敬請各位女士先生共襄盛舉，於填寫後(可將表格放大影印)擲寄臺北市100中山南路20號國家圖書館閱覽組期刊股授權書處理小組收，如有洽詢，請電(02)3619132轉302。

授 權 書

茲授權國家圖書館將本人於期刊發表之著作，以電子出版品方式發行，例如將著作儲存於光碟，以光碟型式發行，或與電腦網路連結，提供線上檢索、閱覽、列印等，供為學術研究相關目的之公開利用。

授權範圍：

全部授權：本人所有發表於任何期刊之著作。

部份授權

本人所有發表於《國家圖書館館刊》(含《國立中央圖書館館刊》)、《國家圖書館館訊》(含《國立中央圖書館館訊》)、《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Newsletter》、《全國圖書資訊網路通訊》暨其他國家圖書館發行之期刊之著作。

單篇授權

本人發表之下列著作：

題	目	發表期刊

* 立授權書人聲明並保證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，得為此授權。

立授權書人：

(簽名及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